

摘要

發售價及所得款項淨額

- 發售價釐定為每股發售股份1.28港元（不包括1%經紀佣金、0.0027%證監會交易徵費及0.005%聯交所交易費）。
- 按每股發售股份發售價1.28港元計算，扣除本公司就全球發售應付的包銷佣金及其他相關開支後，估計本公司根據全球發售發行發售股份將收取的所得款項淨額約77.1百萬港元。本公司擬將有關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用作招股章程「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用途」一節所載用途。

香港公開發售

- 香港公開發售初步提呈發售的香港發售股份獲輕微超額認購。已合共接獲6,950份香港公開發售的有效申請（以白色及黃色申請表格及透過中央結算系統向香港結算以及透過白表eIPO服務(www.eipo.com.hk)發出電子認購指示提出的申請），認購合共53,110,000股香港發售股份，相當於香港公開發售初步可供認購發售股份總數10,000,000股約5.31倍。合共1,858名申請人獲配發至少一手香港發售股份。
- 由於香港發售股份的超額認購低於公開發售初步可供認購發售股份數目的15倍，故按招股章程「全球發售的架構及條件－香港公開發售－重新分配」一節所述重新分配發售股份並不適用及概無國際發售股份由國際發售重新分配至香港公開發售。分配至香港公開發售的發售股份最終數目為10,000,000股發售股份，佔全球發售可供認購發售股份總數的10%。

國際發售

- 國際發售初步提呈發售的國際發售股份獲輕微超額認購，為國際發售初步可供認購的發售股份總數90,000,000股約1.04倍。國際發售已分配予149名承配人的國際發售股份最終數目為90,000,000股發售股份，相當於全球發售初步可供認購的發售股份總數90%。合共65名承配人獲配發兩手或以下股份，合計相當於國際發售承配人總數約43.6%。該等承配人合共獲配發國際發售可供認購90,000,000股發售股份約0.2%。合共68名承配人獲配發四手或以下股份，合計相當於國際發售承配人總數約45.6%。該等承配人合共獲配發國際發售可供認購90,000,000股發售股份約0.17%。合共69名承配人獲配發五手或以下股份，合計相當於國際發售承配人總數約46.3%。該等承配人合共獲配發國際發售可供認購90,000,000股發售股份約0.18%。

獨家保薦人、聯席全球協調人、聯席賬簿管理人、聯席牽頭經辦人、包銷商及彼等各自的聯屬公司以及牽頭經紀商或任何分銷商的關連客戶（定義見上市規則附錄六）並無為其自身利益承購全球發售項下的任何發售股份。董事確認，概無向屬(i)本公司核心關連人士（定義見上市規則）；(ii)本公司董事或現有股東或彼等各自的緊密聯繫人（定義見上市規則）的申請人分配國際發售項下的發售股份，不論以彼等本身名義或透過代名人分配。國際發售以符合上市規則附錄六所載配售指引（「**配售指引**」）的方式進行，且聯席全球協調人及包銷商根據全球發售配售或經手配售的發售股份中概無向本公司任何核心關連人士（定義見上市規則）、關連客戶（如配售指引第5(1)段所載）或配售指引第5(2)段所載的人士配售，不論以彼等本身名義或透過代名人配售。董事確認，承配人及公眾人士認購的發售股份概無獲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的任何董事、主要行政人員、控股股東、主要股東或現有股東或彼等各自的緊密聯繫人直接或間接提供資金，且概無承配人及已認購發售股份的公眾人士慣常接受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的任何董事、主要行政人員、控股股東、主要股東或現有股東或彼等各自的緊密聯繫人有關收購、出售、投票或以其他方式處置以其名義登記或其以其他方式持有的股份的指示。董事確認，概無承配人將個別獲配售佔於緊隨全球發售後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10%以上的股份。董事進一步確認(a)緊隨全球發售後本公司並不會產生任何新主要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b)公眾所持股份數目將符合上市規則第8.08(1)條規定的最低百分比25%；(c)本公司三大公眾股東於上市時所持股份不超過公眾所持股份的50%，符合上市規則第8.08(3)條及第8.24條規定；及(d)上市時至少有300名股東，符合上市規則第8.08(2)條規定。

分配結果

香港發售股份的分配結果及獲接納申請人的香港身份證號碼／護照號碼／香港商業登記號碼（倘適用），以及使用白色及黃色申請表格及透過中央結算系統向香港結算發出及透過白表eIPO服務向白表eIPO服務供應商發出電子認購指示而獲接納的香港發售股份數目，將於下列時間及日期按下列方式提供：

- 於2019年7月11日（星期四）上午九時正前登載於本公司網站www.hevolwy.com.cn及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的公告查閱；
- 於2019年7月11日（星期四）上午八時正至2019年7月17日（星期三）午夜十二時正期間，24小時瀏覽指定分配結果網站www.iporeresults.com.hk（或者：英文網站<https://www.eipo.com.hk/en/Allotment>；中文網站<https://www.eipo.com.hk/zh-hk/Allotment>），使用「按身份證號碼搜索」功能查閱；
- 於2019年7月11日（星期四）至2019年7月14日（星期日）上午九時正至下午十時正，致電熱線(852) 2862 8669查詢；及
- 於2019年7月11日（星期四）至2019年7月13日（星期六）在本公告下文「香港公開發售的分配結果」一段所載中國銀行（香港）有限公司指定分行營業時間內查閱特備分配結果小冊子。

寄發／領取股票及退回股款

使用白色申請表格申請認購1,000,000股或以上香港發售股份，並已提供申請表格所規定的全部資料及透過於指定網站www.eipo.com.hk提交電子認購申請以白表eIPO服務申請認購1,000,000股或以上香港發售股份的申請人且其申請獲接納或部分獲接納而獲分配香港發售股份的申請人，可於2019年7月11日（星期四）或本公司通知的其他日期上午九時正至下午一時正，親臨本公司香港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室）領取其退款支票及／或股票（倘適用）。

合資格親身領取的個人申請人不得授權任何其他人士代領。合資格派人領取的公司申請人須委派其授權代表攜同其加蓋公司印章的授權書領取。個人及授權代表均須於領取時出示獲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接納的身份證明文件。倘有關申請人未能於指定領取時間親身領取其股票，則有關股票將立刻以普通郵遞方式寄往有關申請所示的地址，郵誤風險概由彼等自行承擔。

使用**白色**申請表格或**白表eIPO**申請認購少於1,000,000股香港發售股份的申請人，或可親身領取但未能於指定領取時間親身領取獲配發的香港發售股份股票，則預期有關股票將於2019年7月11日（星期四）或之前以普通郵遞方式寄往相關認購指示所示地址，郵誤風險概由彼等自行承擔。

使用**黃色**申請表格申請認購1,000,000股或以上香港發售股份，並已提供申請表格所規定的全部資料且申請全部或部分未獲接納而未獲分配香港發售股份的申請人，可於2019年7月11日（星期四）或本公司通知的其他日期上午九時正至下午一時正，親臨本公司香港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室）領取其退款支票。

使用**黃色**申請表格且透過中央結算系統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的申請人獲配發的香港發售股份股票預期以香港結算代理人的名義發出，並於2019年7月11日（星期四）或在特別情況下由香港結算或香港結算代理人決定的任何其他日期存入中央結算系統，按申請表格的指示記存於彼等的中央結算系統投資參與者的股份戶口或彼等指定的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股份戶口。

使用**黃色**申請表格透過指定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除外）提出申請的申請人，應向有關指定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查詢獲分配的香港發售股份數目。以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身份使用**黃色**申請表格提出申請的申請人，應查閱本公司刊發的公告，如有任何資料不符，須於2019年7月11日（星期四）或香港結算或香港結算代理人決定的任何其他日期的下午五時正前知會香港結算。緊隨香港發售股份記存入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股份戶口後，以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身份使用**黃色**申請表格提出申請的申請人亦可透過「結算通」電話系統及中央結算系統互聯網系統（根據香港結算不時有效的「投資者戶口操作簡介」所載程序）查閱新戶口結餘。香港結算亦將向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發出一份活動結單，列示存入彼等股份戶口的香港發售股份數目。

使用白色或黃色申請表格申請認購少於1,000,000股香港發售股份而申請全部或部分不獲接納的申請人如未能親身領取，或可親身領取但未能於指定領取時間親身領取退款支票，則預期有關退款支票將於2019年7月11日（星期四）或之前以普通郵遞方式寄出，郵誤風險概由彼等承擔。

倘申請人使用白表eIPO提出申請並透過單一銀行賬戶繳付申請股款，則任何退款將於2019年7月11日（星期四）以電子退款指示形式發送到該銀行賬戶。倘申請人使用白表eIPO提出申請並透過多個銀行賬戶繳付申請股款，則任何退款將於2019年7月11日（星期四）或之前以退款支票形式通過普通郵遞方式寄往申請人的白表eIPO申請指示所示地址，郵誤風險概由彼等承擔。

倘申請人透過中央結算系統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提出申請，則預期其獲退回的申請股款將於2019年7月11日（星期四）存入相關申請人的指定銀行賬戶或彼等經紀或託管商的指定銀行賬戶。

發售股份股票僅於(i)全球發售於各方面成為無條件；及(ii)包銷協議並無終止的情況下，方會於2019年7月12日（星期五）上午八時正成為有效的所有權憑證。

本公司不會就發售股份發出任何臨時所有權文件，亦不會就申請時繳付的款項發出收據。

股份開始買賣

假設全球發售於2019年7月12日（星期五）上午八時正（香港時間）在各方面成為無條件，且包銷協議並無根據其各自條款予以終止，預期股份將於2019年7月12日（星期五）上午九時正開始在聯交所買賣。股份將以每手2,000股股份的買賣單位進行買賣。股份的股份代號為6093。

鑒於股權高度集中於少數股東，股東及各投資者務請注意，即使少量股份成交，股份的價格亦可能大幅波動，故於買賣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發售價

發售價釐定為每股發售股份1.28港元（不包括1.0%經紀佣金、0.0027%證監會交易徵費及0.005%聯交所交易費）。

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

按每股發售股份發售價1.28港元及100,000,000股發售股份計算，扣除本公司就全球發售應付的包銷佣金及其他相關開支後，估計本公司將收取的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約77.1百萬港元。

本公司擬按以下方式動用有關所得款項淨額：

- 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的39.9百萬港元或51.8%將用於主要通過在中國戰略收購提供業主服務的合資格物業管理公司以為擴張物業管理服務提供部分資金，從而擴大業務規模及鞏固我們在中國物業管理市場的地位；
- 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的5.9百萬港元或7.7%將用於獲取新市場機遇；
- 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17.8百萬港元或23.1%將逐步用於投資有關我們現有物業管理項目及我們所管的預期新項目的先進技術及智能社區以為客戶提供更高效率的服務及提升服務品質；
- 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的11.1百萬港元或14.4%將用於拓展我們的增值服務業務分部及提高我們的綜合服務水平；
- 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的2.4百萬港元或3.0%將用於營運資金及一般公司用途。

有關本公司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的擬定用途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招股章程「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用途」一節。

已接獲的香港公開發售申請及認購意向

香港公開發售初步提呈發售的香港發售股份獲輕微超額認購。本公司宣佈，於2019年7月3日（星期三）中午十二時正（截止辦理申請登記時間），已合共接獲6,950份香港公開發售的有效申請（包括以白色及黃色申請表格及透過中央結算系統向香港結算以及以白表eIPO向白表eIPO服務供應商發出電子認購指示提出的申請），認購合共53,110,000股香港發售股份，相當於香港公開發售初步可供認購發售股份總數10,000,000股約5.31倍。合共1,858名申請人獲配發至少一手香港發售股份。

於6,950份認購合共53,110,000股香港發售股份的有效申請中：

- 6,948份認購合共44,610,000股香港發售股份的香港公開發售有效申請，認購總額乃按5.0百萬港元或以下發售股份的每股最高發售價1.56港元（不包括1%經紀佣金、0.0027%證監會交易徵費及0.005%聯交所交易費）釐定，相當於甲組初步包括的5,000,000股香港發售股份約8.92倍；及
- 2份認購合共8,500,000股香港發售股份的香港公開發售有效申請，認購總額乃按5.0百萬港元以上發售股份的每股最高發售價1.56港元（不包括1%經紀佣金、0.0027%證監會交易徵費及0.005%聯交所交易費）釐定，相當於乙組初步包括的5,000,000股香港發售股份約1.7倍。

已識別2份重複申請或疑屬重複申請。概無申請因未按相關申請表格所載指示填妥而屬無效申請並遭拒絕受理。概無申請因支票被退回而遭拒絕受理。概無識別認購超過香港公開發售初步可供認購的5,000,000股香港發售股份（相當於香港公開發售的香港發售股份50%）的申請。

由於香港發售股份的超額認購低於公開發售初步可供認購發售股份數目的15倍，故按招股章程「全球發售的架構及條件－香港公開發售－重新分配」一節所述重新分配發售股份並不適用及概無國際發售股份由國際發售重新分配至香港公開發售。分配至香港公開發售的發售股份最終數目為10,000,000股發售股份，佔全球發售可供認購發售股份總數的10%。

可供認購及有效申請認購的香港發售股份已按下文「香港公開發售的配發基準」一段所載基準有條件分配。

香港公開發售的配發基準

待達成招股章程「全球發售的架構及條件—全球發售的條件」一節所載條件後，公眾以白色及黃色申請表格及透過中央結算系統向香港結算或以白表eIPO向白表eIPO服務供應商發出電子認購指示所作出的有效申請，將按以下基準有條件配發：

申請認購 股份數目	有效 申請數目	配發／抽籤基準	佔所申請 認購股份 總數的概約 配發百分比
甲組			
2,000	5,947	5,947名申請人中的1,190名將獲發2,000股股份	20.01%
4,000	228	228名申請人中的84名將獲發2,000股股份	18.42%
6,000	313	313名申請人中的169名將獲發2,000股股份	18.00%
8,000	55	55名申請人中的37名將獲發2,000股股份	16.82%
10,000	88	88名申請人中的66名將獲發2,000股股份	15.00%
12,000	20	20名申請人中的16名將獲發2,000股股份	13.33%
14,000	13	13名申請人中的11名將獲發2,000股股份	12.09%
16,000	14	14名申請人中的13名將獲發2,000股股份	11.61%
18,000	5	2,000股股份	11.11%
20,000	34	2,000股股份加34名申請人中的2名將獲發額外2,000股股份	10.59%
30,000	99	2,000股股份加99名申請人中的54名將獲發額外2,000股股份	10.30%
40,000	14	4,000股股份	10.00%
50,000	15	4,000股股份加15名申請人中的6名將獲發額外2,000股股份	9.60%
60,000	10	4,000股股份加10名申請人中的7名將獲發額外2,000股股份	9.00%
70,000	6	6,000股股份	8.57%
80,000	3	6,000股股份加3名申請人中的1名將獲發額外2,000股股份	8.33%
100,000	44	8,000股股份	8.00%
150,000	12	10,000股股份	6.67%
200,000	9	12,000股股份	6.00%
250,000	2	14,000股股份	5.60%
300,000	5	16,000股股份	5.33%
350,000	1	18,000股股份	5.14%
400,000	1	20,000股股份	5.00%
450,000	2	22,000股股份	4.89%
500,000	2	24,000股股份	4.80%
600,000	1	28,000股股份	4.67%
900,000	1	40,000股股份	4.44%
1,000,000	1	44,000股股份	4.40%
1,500,000	1	64,000股股份	4.27%
2,000,000	1	84,000股股份	4.20%
3,000,000	1	124,000股股份	4.13%
	6,948		

佔所申請
認購股份
總數的概約
配發百分比

申請認購
股份數目 有效
申請數目 配發／抽籤基準

乙組

3,500,000	1	2,060,000股股份	58.86%
5,000,000	1	2,940,000股股份	58.80%
	<u>2</u>		

香港公開發售的發售股份最終數目為10,000,000股股份，相當於全球發售初步可供認購的發售股份總數10%。

國際發售的踴躍程度及分配

國際發售初步提呈發售的國際發售股份獲輕微超額認購，為國際發售初步可供認購的發售股份總數90,000,000股約1.04倍。國際發售已分配予149名承配人的國際發售股份最終數目為90,000,000股發售股份，相當於全球發售初步可供認購的發售股份總數90%。合共65名承配人獲配發兩手或以下股份，合計相當於國際發售承配人總數約43.6%。該等承配人合共獲配發國際發售可供認購90,000,000股發售股份約0.2%。合共68名承配人獲配發四手或以下股份，合計相當於國際發售承配人總數約45.6%。該等承配人合共獲配發國際發售可供認購90,000,000股發售股份約0.17%。合共69名承配人獲配發五手或以下股份，合計相當於國際發售承配人總數約46.3%。該等承配人合共獲配發國際發售90,000,000股發售股份約0.18%。

根據國際發售，合共90,000,000股國際發售股份（相當於本公司緊隨資本化發行及全球發售完成後已發行股份總數約90%）已有條件分配予合共149名選定的專業、機構及其他投資者。

已分配的國際發售股份數目

承配人數目

10,000股以下	69
10,000至50,000股	7
50,001至100,000股	3
100,001至500,000股	16
500,001至1,000,000股	26
1,000,001至2,000,000股	19
2,000,001至3,000,000股	4
3,000,001股及以上	5
總計	149

獨家保薦人、聯席全球協調人、聯席賬簿管理人、聯席牽頭經辦人、包銷商及彼等各自的聯屬公司以及牽頭經紀商或任何分銷商的關連客戶（定義見上市規則附錄六）並無為其自身利益承購全球發售項下的任何發售股份。董事確認，概無向屬(i)本公司核心關連人士（定義見上市規則）；(ii)本公司董事或現有股東或彼等各自的緊密聯繫人（定義見上市規則）的申請人分配國際發售項下的發售股份，不論以彼等本身名義或透過代名人分配。國際發售以符合配售指引的方式進行，且聯席全球協調人及包銷商根據全球發售配售或經手配售的發售股份中概無向本公司任何核心關連人士（定義見上市規則）、關連客戶（如配售指引第5(1)段所載）或配售指引第5(2)段所載的人士配售，不論以彼等本身名義或透過代名人配售。董事確認，承配人及公眾人士認購的發售股份概無獲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的任何董事、主要行政人員、控股股東、主要股東或現有股東或彼等各自的緊密聯繫人直接或間接提供資金，且概無承配人及已認購發售股份的公眾人士慣常接受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的任何董事、主要行政人員、控股股東、主要股東或現有股東或彼等各自的緊密聯繫人有關收購、出售、投票或以其他方式處置以其名義登記或其以其他方式持有的股份的指示。董事確認，概無承配人將個別獲配售佔於緊隨全球發售後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10%以上的股份。董事進一步確認(a)緊隨全球發售後本公司並不會產生任何新主要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b)公眾所持股份數目將符合上市規則第8.08(1)條規定的最低百分比25%；(c)本公司三大公眾股東於上市時所持股份不超過公眾所持股份的50%，符合上市規則第8.08(3)條及第8.24條規定；及(d)上市時至少有300名股東，符合上市規則第8.08(2)條規定。

股權集中分析

以下載列全球發售分配結果概要：

- 一 最高承配人、五大承配人、十大承配人及二十五大承配人佔國際發售、發售股份總數及上市後已發行股份總數的百分比：

	已分配國際 發售股份總數	佔國際發售 已分配的 國際發售 股份總數的 概約總百分比	佔全球發售的 發售股份 總數的概約 總百分比	佔緊隨 資本化發行及 全球發售 完成後的 全部已發行 股份的概約 總百分比
最高承配人	8,000,000股股份	8.89%	8.00%	2.00%
五大承配人	24,950,000股股份	27.72%	24.95%	6.24%
十大承配人	37,014,000股股份	41.13%	37.01%	9.25%
二十五大承配人	60,924,000股股份	67.69%	60.92%	15.23%

附註：表格所列總數與各數字相加總和之間如有任何偏差，均為湊整所致。

- 一 最高股東、五大股東、十大股東及二十五大股東佔全球發售、發售股份總數及本公司於上市時已發行股份總數的百分比：

	認購數目	於全球發售後 所持股份總數	認購數目 佔發售股份 總數的概約 百分比	於全球發售後 所持股份總數 佔上市後 已發行股份 總數的概約 總百分比
最高股東 (附註1)	—	286,439,934	—	71.61%
五大股東 (附註2)	17,500,000	317,500,000	17.5%	79.38%
十大股東 (附註2)	33,390,000	333,390,000	33.39%	83.35%
二十五大股東 (附註2)	60,464,000	360,464,000	60.46%	90.12%

附註：

- 指本公司控股股東Brilliant Brother。
- 包括(i)本公司控股股東Brilliant Brother；及(ii) Cherish Eagle (一家在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由首次公開發售前投資者全資擁有) 持有的股份。

香港公開發售的分配結果

香港發售股份的分配結果及獲接納申請人的香港身份證號碼／護照號碼／香港商業登記號碼（倘適用），以及使用**白色**及**黃色**申請表格及透過中央結算系統向香港結算及透過**白表eIPO**服務向**白表eIPO**服務供應商發出**電子認購指示**而獲接納的香港發售股份數目，將於下列時間及日期按下列方式提供：

- 於2019年7月11日（星期四）上午九時正前登載於本公司網站www.hevolwy.com.cn及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的公告查閱；
- 於2019年7月11日（星期四）上午八時正至2019年7月17日（星期三）午夜十二時正期間，24小時瀏覽指定分配結果網站www.iporeresults.com.hk（或者：英文網站<https://www.eipo.com.hk/en/Allotment>；中文網站<https://www.eipo.com.hk/zh-hk/Allotment>），使用「按身份證號碼搜索」功能查閱；
- 於2019年7月11日（星期四）至2019年7月14日（星期日）上午九時正至下午十時正，致電熱線(852) 2862 8669查詢；及
- 於2019年7月11日（星期四）至2019年7月13日（星期六）在中國銀行（香港）有限公司指定分行營業時間內查閱特備分配結果小冊子，地址載列如下：

	分行	地址
港島區	中環永安集團大廈分行	香港德輔道中71號永安集團大廈地庫至二樓
九龍區	德福廣場分行	九龍九龍灣偉業街33號德福廣場P2-P7號舖
新界區	馬鞍山廣場分行	新界馬鞍山西沙路馬鞍山廣場L2層2103號

使用**黃色**申請表格透過指定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除外）提出申請的申請人，應向有關指定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查詢獲分配的香港發售股份數目。

以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身份使用**黃色**申請表格提出申請的申請人，應查閱本公司於2019年7月11日（星期四）刊發的香港公開發售結果公告，如有任何資料不符，須於2019年7月11日（星期四）或香港結算或香港結算代理人決定的任何其他日期的下午五時正前知會香港結算。緊隨香港發售股份記存入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股份戶口後，以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身份使用**黃色**申請表格提出申請的申請人亦可透過「結算通」電話系統及中央結算系統互聯網系統查閱新戶口結餘。香港結算亦將向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發出一份活動結單，列示存入彼等股份戶口的香港發售股份數目。